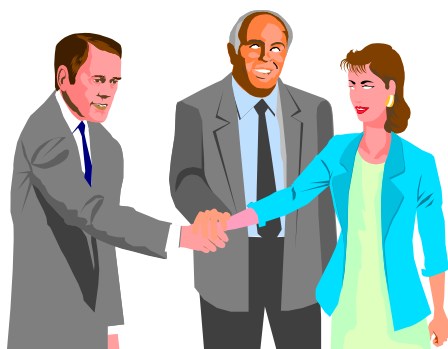


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紫外线消毒感染管理
系统项目

政府采购竞争性
谈判文件

JSHL-DL-2020 (JT03)



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
江苏华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印制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

目 录

-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 第四部分 谈判程序和内容
-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江苏华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委托，对其所需的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紫外线消毒感染管理系统项目实施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紫外线消毒感染管理系统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JSHL-DL-2020（JT03）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19.5 万元，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项目需求说明

竞谈文件详见附件 1，供下载，请仔细研究。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采购人其他资格要求：

6. 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

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谈。

五、公告期限

自招标公告在“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 **3900元**，保证金应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不接受现金形式。供应商必须企/事业法人名义，从企/事业法人基本账户缴纳，不接受以个人账户缴纳的保证金。供应商在投标现场递交本项目的保证金（保证金缴纳凭证）后，方可递交纸质投标文件。不递交本项目的保证金，视为放弃投标资格，采购人将拒绝接受投标文件。

账户名称：江苏华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市秦灶支行

账号：32001643136052503283

备注：JSHL-DL-2020（JT03）谈判保证金

七、供应商报名、下载谈判文件、响应文件递交

1、下载谈判文件：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即可在公告附件中下载本谈判文件。

2、响应：凡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即可向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联系人：曹玉蓉，联系电话：18862980992，邮箱：jshlzcd1@jshl2015.com）响应，将①授权委托书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发至邮箱。响应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17:00时。逾期不可响应。谈判文件工本费300元。

3、纸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0年6月24日14:30

地点：南通市晶城科技园 10 号楼 3 楼会议室（若有调整，招标代理机构将另行通知）。

八、本项目联系事项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采购人方面：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联系人：关红伟（18344802760）。

对项目谈判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招标人提出，谈判文件制作人：白凌(0513-85347896)；项目评审经办人：王泳泽(18851425908)。

九、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详见响应文件第七部分“响应文件组成”的具体要求。

十、竞争性谈判程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人组建的谈判小组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谈判小组的各轮谈判。在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最后报价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

附件：竞谈文件

江苏华凌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5 日

第二部分 竞谈须知

一、谈判文件由本招标代理解释。

1. 供应商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向采购人或本招标代理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谈判结束后针对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谈判。

二、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本招标代理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本招标代理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供应商由于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本招标代理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本招标代理或采购单位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 供应商按“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要求编写响应文件，自编目录并连续标注页码，不得将内容拆开，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章。

2. 响应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四、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供应商应将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 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2. 供应商应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3. 价格响应文件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其他响应文件中。

4.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标、商务技术标）密封后封面分别标明谈判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

5. 本招标代理将拒绝接收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

五、报价准备

1. 本次谈判，供应商必须就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无效。

2. 报价应包括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含一切必须的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等。

3. 最终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本招标代理将拒绝接收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七、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项目谈判结束后马上原额退还；成交供应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本招标代理恶意串通的；

（五）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供应商在谈判规定开始时间无故迟到的，本招标代理有权收取其保证金的 10%作为违约金。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本招标代理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八、相关费用

1. 供应商承担参与谈判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本招标代理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采购人不收取任何费用。依据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规定，约定由成交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计取金额按照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标准计算（按中标价 1.5%计算，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计取），此项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不单独立项，由成交供应商在取得成交通知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一次付清。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报名前和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和《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项目背景

2019年12月以来，湖北省武汉市出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随着疫情的蔓延，我国其他地区及境外多个国家也相继出现此类病例。根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试行第七版）》，病毒对紫外线敏感，即紫外线能杀灭新冠病毒。作为主流的空气消毒技术之一，紫外线消毒消毒成本低廉，普适性强，操作简便易行，全程无残留，高效广谱，备受各界人士的青睐，是控制院内感染的重要措施之一。作用机理主要是通过波长为254nm左右的短波紫外线（UV-C）照射，由内而外破坏病原体的遗传物质（包括DNA和RNA）的分子结构，从而达到消毒目的，几乎对所有细菌都有致死效果。

但紫外线灯管理流程复杂，在实际使用中因操作不规范造成的暴露损伤事故和辐照强度衰减导致的消毒失效亦常有报道，因此寻求信息化技术手段实现精准数据化管理成为UV消毒技术根除弊端的重要突破口。本项目是温州医科大学整合医药研究院·智能医疗设备转化基地科技成果转化项目，项目于2019年获得温州市科研项目（重大科技创新攻关）立项。通过研制开发的智能紫外线消毒监控感染管理

系统（AIMS），对空气紫外线消毒进行量化精准管理，替代传统紫外消毒流程，解决人工操作中出现的**工作效率低、消毒有效性盲目**等关键问题。

二、 系统优势

（1）流程简便化，严格按照《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 WS/T367-2012》执行。本项目将管理流程云端化，在物理层面上严格按照行业消杀标准执行，保证消毒工作有效性。

（2）维修保养更加方便：本项目在紫外线使用时长超标时及时向各级系统主机发布报警和位置信号，提醒维护人员及时处理，确保可靠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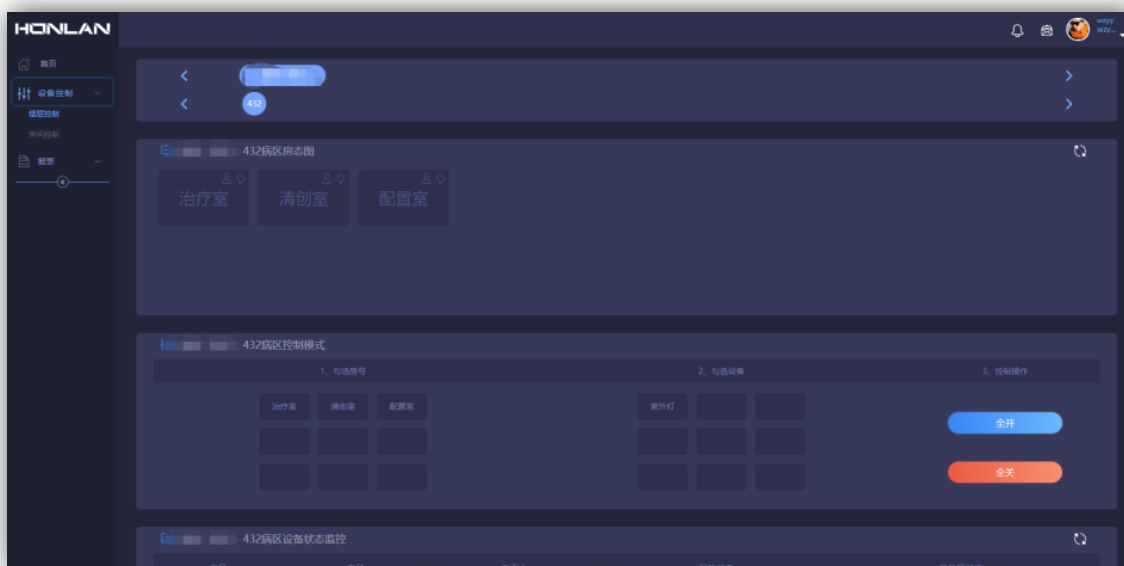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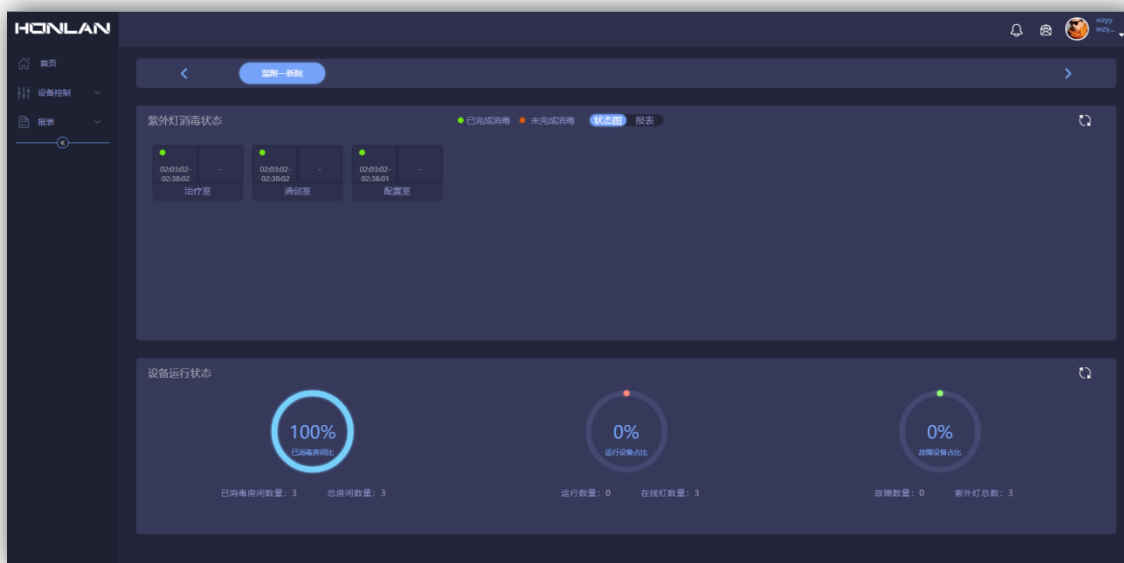
（3）节能效果明显：本项目智能控制启闭，解决过度杀菌的问题。过去人工控制，一个科室大量空间需要消毒时候，为了安全和管理的需要，工人挨个操作，往往无法及时关闭，造成过度消毒，能耗过高。本项目智能控制后，即可自动启动也可以远程启闭，能够及时关闭，防止过度消毒。

（4）数据记录抄送更加精准和多样：现有的消毒系统通过人工抄送数据，由于工作量大，往往只能记录少量数据，而且由于每次查阅需要翻看记录，非常不便，也浪费工作人员时间。本项目通过数据库自动记录存储数据，抄送更加精准，数据更加详细，更具有参考价值，而且可以进行精确、模糊多种方式检索，无需到现场查阅，方便快捷精确。

（5）减少了操作管理人员劳动强度：原有的消毒方案，需要管理人员不断巡查，操作效率低，强度大，往往一个科室要好几个小时才能完成。本项目的智能操作，无需不断管理人员管理，到时间还能自动关闭。

（6）紫外线能杀灭包括细菌繁殖体、芽胞、分支杆菌、冠状病毒、真菌、立克次体和衣原体等，凡被上述病毒污染的物体表面、水和空气，均可采用紫外线消毒。

(7) 新型冠状病毒对紫外线是比较敏感的，用紫外线消杀能够很好的杀灭新型冠状病毒，所以新型冠状病毒是可以紫外线杀死的。



计量名称	开启时间	结束时间	消毒完成状态
清创室	2019年05月01日 02:03:07	2019年05月01日 02:38:06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1日 12:43:07	2019年05月01日 13:1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2日 02:03:07	2019年05月02日 02:3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2日 23:05:12	2019年05月02日 23:39:53	失败
清创室	2019年05月03日 02:03:07	2019年05月03日 02:38:06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3日 21:20:07	2019年05月03日 21:55: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4日 02:03:07	2019年05月04日 02:3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4日 13:10:53	2019年05月04日 13:45:54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5日 06:03:04	2019年05月05日 06:38:05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5日 17:19:24	2019年05月05日 17:54:25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6日 02:03:07	2019年05月06日 02:3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8日 12:43:08	2019年05月08日 13:1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9日 02:03:07	2019年05月09日 02:38:08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09日 12:43:08	2019年05月09日 13:18:08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10日 02:03:08	2019年05月10日 02:38:08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10日 12:43:08	2019年05月10日 13:1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11日 02:03:08	2019年05月11日 02:38:08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11日 12:43:08	2019年05月11日 13:18:07	完成
清创室	2019年05月12日 02:03:08	2019年05月12日 02:38:08	完成

参考其他医院平台界面

三、 产品功能

- 1、 **远程开关控制**：可通过手机/电脑端直接对消毒灯进行开关控制。
- 2、 **消毒任务自动执行**：可预先设定消毒任务时间，到时间设备自动执行消毒任务，无需手动开关。
- 3、 **消毒数据自动上传**：可从平台端查看其包括消毒进度、灯管紫外辐照强度、设备开关状态、消毒报表、操作日志等信息。消毒报表及日志查看可根据自己需求进行筛选，可对报表内容进行导出操作。
- 4、 **自动记录灯管寿命**：紫外灯管标准使用时长不得超过1000小时或强度不得低于 $70\text{uw}/\text{cm}^3$ ，平台可自动判断灯管是否已经到达使用寿命并及时进行提醒，及时提醒用户对于不合规灯管进行更换。因疫情防控需要，结合物联网技术和大数据应用为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搭建紫外线消毒信息化大数据管理平台，实现数据化、科学化、智能化的一站式紫外线消毒管理。

第四部分 竞谈程序和内容

一、本招标代理组织竞谈

1. **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2. 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职责：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本招标代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配合采购人、本招标代理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竞谈会。

三、谈判程序、内容

1.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

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因招标过程中提交相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而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改为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是2家。

5.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本招标代理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7. 谈判时间由谈判小组掌握。

四、评定方法

谈判小组在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

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相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采购人、本招标代理按照规定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改为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情形除外）。

六、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公告。纸质合同一式伍份，采购人、供应商各贰份、招标代理壹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 5 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本招标代理、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供应商串通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付款方式：本项目分 2 次付款。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项目完成并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余款。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格式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专区-质疑相关资料”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1. 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竞谈活动的当事人。

2. 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部分“竞谈须知”中“第一款”“第1项”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谈判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谈判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谈判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谈判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 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本招标代理。本招标代理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 对本次竞谈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本招标代理、采购单位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 《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谈判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本招标代理。

2. 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和本招标代理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 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 采购人、本招标代理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 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本中心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 **质疑成立的处理。**本招标代理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 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 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 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 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

4) 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本招标代理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

5) 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本招标代理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

6) 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

7) 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招标人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供参考】请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事指南-下载专区-货物、服务竞谈资料”下载。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谈判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随身备查）；
4. 请按竞争性谈判公告资格要求中的（二）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5. 其它在竞谈文件中需要提交的材料。

二、价格响应文件，一式二份（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部分：

1. 投标报价总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 谈判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2. 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3. 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填制正负偏离表，完全响应的，请以空白表列示。不完全响应的，必须在偏离表中列示；列示不全的，视同故意隐瞒。

4. 响应方案、货物（服务）清单。具有项目、数量、品牌、型号、

配置性能等

5. 为方便评委评审,请供应商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6. 评审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